

改名與改命

參考經文：《創世記17章1~27節》

亞伯蘭九十九歲的時候，上主向他顯現，說：「我是全能的上帝。你要服從我，要做一個誠實正直的人。」（創世記17章1節）

上主給人類始祖亞當的任務，除了要他耕種，看守伊甸園之外，還有一項很重要的工作，就是要為所有的動物命名（創世記2章19節）。可見，「命名」是上主給人的權柄，也是責任。而在姓名學發達的今天，每個人都會想取個好名字，為自己或後代子孫增添福氣，而且若覺得自己名字不理想，或者有更貼切的名字，也常引發許多人想要改名的動機。特別在民間信仰裡，人們為了改運而改名的例子，更是普遍。但這也有個迷思，如同換手機一般，永遠會有更好的名字，名字改了一次，就會想改第二次，因此我國的法律規範國人一生最多可以改名字三次。

亞伯蘭（Abram），其意為「崇高之父」。在創世記第15章，上主頭一次與亞伯蘭立定土地之約後，事隔多年，上主如今再次與他立約，重申應許賞賜迦南土地與無窮盡的子孫。但這一次，上主親自改他的名字為亞伯拉罕

（Abraham），意思是「多國之父」。亞伯蘭曾經「用眼看」滿天的星星，相信上主賞賜後裔的應許，如今他更是「用耳聽」，堅定他使萬人得福的身分。不僅如此，這個約更是「血約」，透過割禮在肉體上留下的記號，來表示不能再更改，也就是永遠的約。但不接受割禮的男子就必須被除名，因為他沒有堅守這個約。

莎萊的名字原意「公主」，上主也幫她改名為莎拉，意為「多國之母」，並要賜福讓她生育，使她成為萬國的母親，她的後代將出君王。但是亞伯拉罕不僅竊笑，還脫口說：「一百歲的老人還能夠有孩子嗎？莎拉已經九十歲了，還能

生孩子嗎？……就讓以實瑪利作我的繼承人吧！」（17章17～18節）可見，當時亞伯拉罕的心仍未相信莎拉能夠生育的應許。但上主給了他一個名字「以撒」，意思是「祂笑著」，從這裡不僅看見上主充滿極大的喜悅，也為了幫助亞伯拉罕堅定他的信心。

別無選擇的亞伯拉罕，遵照上主的命令，接受三個新名字，並為家中所有的男子施行割禮，一天之內，亞伯拉罕一家被上主改名，也因為信心的遵行，改寫全家族的命運。

默想：

我們今日應如何看待以撒的後代（以色列人）和以實瑪利的後代（阿拉伯人）？成為基督徒之後，適合再去改名字嗎？

祈禱：

宇宙的主宰、生命的源頭——救主耶穌，感謝祢赦免人所犯的罪過，擔當罪帶給人的咒詛，更救人脫離厄運，賜下真正的平安喜樂。因著祢的名，使我的心受割禮，能享有新的生命，並能活出上主的美意。奉救主耶穌的聖名祈禱，阿們。